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18-031

公司债简称：13 楚天 01

公司债代码：122301

公司债简称：13 楚天 02

公司债代码：122378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4 日接到公司股东北海三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木投资”）通知，三木投资于近日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三木投资分别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5 月 30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00,000 股及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595,000 股（合计 5,59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2%）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其中 3,000,000 股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8 年 5 月 25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9 年 6 月 21 日；2,595,000 股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8 年 5 月 30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9 年 7 月 30 日。

截至本公告日，三木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 129,926,9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51%。本次质押后，三木投资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共 51,595,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39.71%，占公司总股本的 2.98%。

截至本公告日，三木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北海市九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诺球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张旭辉、云亚峰、杨海燕、黄国昊、张黎君和张建辉合计共持有公司股份 190,400,6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0%，三木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共 51,59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8%。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5 日